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预 留授予股票期权(期权简称:协鑫 JLC2,期权代码:037806)第二个行权期到期 未行权的 101.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,涉及激励对象 11 人,均属于公司中层管 理人员或核心骨干,不涉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公司章程、公司《第一期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等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 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0)

2022年3月22日,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, 上述人员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